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Renhe Commercial Holdings Company Limited 人和商業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387

補充公告 須予披露交易

董事會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一年一月十二日的公告作出本補充公告；該公告內容有關晉昌向Global One收購新藝全部已發行股本及股東貸款。

董事會希望藉此向股東提供有關收購事項及本公司如本公告下文所述收購無錫投資所持有的中國附屬公司20%股本權益的其他詳情。

董事會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一年一月十二日的公告作出本補充公告；該公告內容有關晉昌向Global One收購新藝全部已發行股本及股東貸款。

董事會希望藉此向股東提供有關收購事項及本公司如下文所述收購無錫投資所持有的中國附屬公司20%股本權益的其他詳情。

除本公告另有界定者外，本公告所用詞彙的涵義應與該公告賦予有關詞彙的涵義相同。

收購無錫投資於中國附屬公司的股本權益

誠如該公告所載，本公司作出要約收購無錫投資於中國附屬公司的20%股本權益，據此，本公司已提出涉及人民幣682,000,000元（相當於約800,940,800港元）的要約，並已支付約人民幣150,000,000元（相當於約176,160,000港元）按金。

董事會謹此宣佈，於二零一一年一月十九日，本公司間接全資附屬公司宏勝國際投資有限公司已支付向無錫投資收購其於中國附屬公司20%股本權益的代價餘額人民幣532,000,000元（相當於約624,780,800港元）。本公司現正向有關中國政府申請批准完成所述收購事項。

待取得所有適用中國政府及監管批准後，本公司擬在該等物業鄰近地區開拓商機，興建人民防空工程及地下商城。本公司將於適當時候另行發表有關任何相關交易的公告。

於本公告當日，本公司並未就於中國無錫興建任何人民防空工程及地下商城而訂立任何具約束力的協議或安排。**股東及投資者在買賣本公司股份及證券時務請審慎行事。**

股東貸款

誠如該公告所載，作為收購事項的一部份並根據買賣協議，股東貸款將於完成日期由Global One轉讓予晉昌。董事會謹此知會股東，股東貸款金額為321,932,287港元，而作為收購事項的一部份，Global One已將有關貸款轉讓予晉昌。

代價

誠如該公告所載，收購事項代價為人民幣1,956,895,000元（相當於約2,298,177,488港元），乃參考日期為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估值報告對中國附屬公司的估值約人民幣3,408,273,200元（相當於約4,002,676,046港元），按公平原則磋商及正常商業條款釐定。

誠如該公告所載，日期為二零一零年八月二十七日的估值報告由無錫投資委聘中國合資格估值師無錫東聖資產評估事務所有限公司編制，而據董事於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知、所悉及所信，其為獨立於本公司及其關連人士的第三方。估值報告依據中國附屬公司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賬目編制；該等賬目構成中國附屬公司於買賣協議日期的最新可得經審核賬目。無錫投資委託編制估值報告，以就其於中國附屬公司所持有的20%股本權益進行估值。有關估值乃根據出售中國附屬公司的中國國有權益（即出售無錫投資於中國附屬公司所持有的20%股本權益）所適用的相關中國監管規定而進行。有關銷售將透過中國物業權益交易市場進行。

鑑於在進行收購事項之時本公司提出要約收購無錫投資所持有的中國附屬公司20%股本權益，故在釐定有關收購事項的代價時，估值報告為本公司提供了有用的參考資料。

除了參考估值報告外，作為本公司進行公平磋商的一部分，本公司在釐定代價時已考慮了其他多項因素，包括在中國無錫性質與該等物業類似的購物中心的市場價格。

鑑於本公司通過收購事項取得中國附屬公司的控股權益，故董事會認為，買賣協議條款（包括但不限於Global One將股東貸款轉讓予晉昌）及代價屬公平合理，並符合本公司及股東的整體利益。

釋義

在本公告內，除文義另有所指外，以下詞彙應具有以下涵義：

| | | |
|-------|---|--|
| 「該公告」 | 指 | 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一年一月十二日的公告 |
| 「董事會」 | 指 | 本公司董事會 |
| 「本公司」 | 指 | 人和商業控股有限公司，一間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其股份於聯交所上市（股份代號：1387） |
| 「代價」 | 指 | 收購事項的代價 |
| 「董事」 | 指 | 本公司董事 |

本公告內的人民幣金額已按人民幣1元=1.1744港元的匯率兌換為港元，以供參考

承董事會命
人和商業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戴永革

香港，二零一一年二月二十七日

於本公告當日，董事會成員為：戴永革先生、張大濱先生、王宏放先生、王春蓉女士、王魯丁先生及林子敬先生為執行董事；秀麗•好肯女士、蔣梅女士、張興梅女士、何智恒先生及遲淼先生為非執行董事；范仁達先生、王勝利先生及王一夫先生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 僅供識別